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上河恬园木栈道维修

建设单位: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河南邦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河南邦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河恬园木栈道维修。
2. 工程地点:兰考县上河恬园。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兰财采字谈-2024-64。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1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6月18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1965700 元);

五、付款方式

承包方管理人员及设备进入施工现场后,发包方付合同金额 30%预付款;全部施工内容完成,经发包方竣工验收合格后拨付至合同金额的 97%;一年后,经复验合格拨付下余 3%质量保证金。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王蒙南。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本合同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兰考县林业服务中心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第二部分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体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1) 本合同 (2) 专用条款 (3) 本合同通用条款；(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5) 工程报价单及预算书。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__语言文字。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合同法》、《建筑法》、《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条例》等规范性文件。

2.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布工检验评定标准(GB50300-2001)》及国家现行施工检验评定标准。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不提供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不采用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项目经理

姓名：王蒙南

职务：项目经理

2、发包人工作

2.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

工程开工前 3 日内完成并满足工程开工要求。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

发包人负责提供施工用电相关事项，承包方承担相关电费。

(3) 施工场地工作面的时间和要求：承包方负责施工前的清障工作，进度及作业面满足施工条件，拆除的旧板材归发包方所有。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

2、工期延误

2.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1) 重大设计变更和发包人代表确认的情况；(2) 由于自然及社会因素造成的不可抗力原因而影响工程施工；(3) 正常施工收到严重民扰被延长的工期。(4) 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造成工期延误。

四、质量与验收

1、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

2、工程试车

2.1 试车费用的承担：无

五、安全施工

六、合同价款与支付：详见协议书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及调整

1.1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价格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价格合同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人工工资调整, 国家规定的取费费率调整, 不属于可抗力范围的影响。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工程变更据实调整。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无

(2) 采用可调价格合同, 合同价款调整方法：无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 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无

1.2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若有设计变更及增加项目，按照设计变更增加内容结算工程款。

七、材料设备供应

1、承包人供应材料设

1.1 承包人供应的材料与一览表不符时, 双方约定承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览表不符：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不采用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的材料：如需调剂材料，须经发包人同意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不采用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不采用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不采用

八、工程变更

工程设计变更:工程变更必须有变更通知书或有关各方签认的会议合同等。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由承包人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提供一式贰份工程档案和壹套竣工图资料交发包人。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1、违约

1.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采用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采用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采用通用条款。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采用通用条款。

1.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采用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采用通用条款。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

2、争议

2.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向兰考县劳动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向兰考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3、工程分包

3.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人分包的工程: /

分包施工单位为:无

4、不可抗力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采用通用条款。

5、合同份数

双方约定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成交通知书

河南邦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上河恬园木栈道维修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4年05月11日提交的响应文件，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此项目的成交单位，主要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上河恬园木栈道维修	中标价格 (人民币)	¥:1965700.00 元 大写：壹佰玖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	工期	30 日历天	质量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合格工程	项目经理	王蒙南	证书编号	豫 241212287015
------	-----------	---------------	-----------------------------------	----	--------	----	--------------	------	-----	------	-------------------

招标人 and 中标单位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人 (盖章)：



代理机构 (盖章)：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2024年05月13日